

关于加强教学研究，推进教学改革的决定

(校教字[1999]18号)

各院（系、中心），机关各有关处（室）：

教学研究是教学工作的基本组成部分，是提高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，促进教学改革的重要措施。为了加强教学研究，推进教学改革，特作如下决定：

一、改进教学研究的组织方式。采取立项研究、年度检查、形成成果、实践推广的办法，调动广大教师和教育管理工作者开展教学研究的积极性，使教学研究成为有计划、有组织、有重点的研究活动。

1. 教学研究项目的立项

教学研究有别于科学研究活动，也有别于教育科学的研究活动。教学活动进行立项研究的主要目的是：通过立项研究，更新教育观念，改革人才培养模式；改革教学内容，完善课程体系；加强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；改进教学方法，实现教学手段现代化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培养适应21世纪需要的高质量的人才。

教学研究项目的内容，涵盖我校本科教学和成人教育的各个环节和各个方面。要求第一要实。即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，根据21世纪科技、经济、社会发展的需要，围绕如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、培养高质量的人才，以及我校教学改革、教学管理、教学条件建设的实际，开展有针对性和实效性的研

究。第二，立项研究的内容要新。即要具有创新性和前瞻性。研究者要根据国内外教学改革的趋势、动向和本校实际，提出适应 21 世纪人才培养需要的教学改革的思路、举措、办法。

教学研究项目的立项工作，采取确定重点、发布指南、专家论证、择优支持的方法。确定重点发布指南是保证教学立项研究有计划、有目的进行的前提条件。学校将根据本校实际，围绕教学改革、教学管理、教学条件建设中的重点和难点，拟定研究项目指南，引导广大教师、教学辅助人员、教育管理人员开展研究。凡申请教学研究项目的教师、教学辅助人员、教育管理人员，每年三月须提交教学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，并就本项目研究的内容、拟达到的目标和解决的关键问题及研究的方法、步骤、总体安排进行汇报。经教学研究项目评审委员会认可后，方可确定为立项项目。

2. 年度检查是保证教学研究项目成败的关键。检查内容包括：各项目按照研究计划的进展情况、取得的阶段性成果、创新情况。检查方式：组织教学研究项目汇报会，由项目负责人向教学研究项目评审委员会进行汇报，并提交年度报告，教学研究项目评审委员会视其研究进展的情况，分别给予继续支持、备案或撤消项目的处理。检查在每年三月与增立教学研究项目同时进行。

3. 研究成果是教学研究项目的最终形式。教学研究项目经过立项研究，最终要成为反映教育教学规律，具有创新性、实效性、前瞻性，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、实现培养目标产生明显效果的研究成果，参加学校、甘肃省及全国教学成果奖评选（省级和校级教学成果奖每两年评选一次，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每四年评选一次）。

4. 实践推广是教学研究项目能否发挥作用的关键环节。对于获教学成果奖的项目，学校将举办成果报告会，组织教学观摩活动，使教学成果真正起到示范、辐射作用。

二、加强教学研究项目的评审工作

教学研究项目的评审使保证教学研究项目的公正性、激励性、实效性的
重要环节。学校将成立教学研究项目评审委员会，负责教学研究项目的评审
工作及年度检查。

三、加强教学研究项目的组织领导

加强组织领导，是做好教学研究项目工作的保证。学校成立由主管教学
校领导负责，教务处及各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领导小组。结合学校教学改
革中的关键问题和重大问题，确立教学研究项目的目标、重点。具体的组织
管理工作由教务处负责。

教学研究工作，最重要的在于广大教师、教学辅助人员、教育管理人员
的参与。只有他们的积极参与，教学研究工作的开展、教学改革的深入才能
成为可能。为此，各教学单位要认真做好动员宣传工作，提高广大教师、教
学辅助人员、教育管理人员对教学研究工作的认识，调动他们申报教学研究
项目、开展教学研究工作的积极性，发挥他们的创造性和智慧，使教学研究
活动在我校卓有成效地开展起来。

四、设立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专项经费。额度暂定为每年 10 万元，以
后视经费增长情况再做调整。采取在论证立项和年度检查的基础上确定年经
费额度并滚动支持的办法，为教学研究活动提供经费保障，使教学研究活动
真正为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服务，为深化教学改革提供方案、措施和研

究成果。

五、组校内外、国内外交流，提高研究水平。学校将视教学研究工作的进展情况，必要时组织校内外、国内外交流活动，以博采众长，提高研究工作的水平。

希望广大教师、教学辅助人员、教育管理人员积极投身于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之中，为我校的改革与发展做出新的贡献。

兰州大学

一九九九年四月十六日